浙江省计划生育协会浙江省母乳哺育公益促进会

# 合作协议书

2022 年 6 月 9 日 浙江杭州 甲方: 浙江省计划生育协会

负责人:潘祖光

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万塘路 256 号

邮编: 310012

乙方: 浙江省母乳哺育公益促进会

负责人:叶芳

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逸天广场 2-2-17

邮编: 310051

## 第一条 合作背景

为共同探索打造"善育"关怀服务体系,帮助孕哺育家庭解决怀孕、生产、养育过程遇到的问题,保护、支持和促进优生优育,助力打造"浙有善育"金名片,服务全省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经浙江省计划生育协会(以下简称甲方)与浙江省母乳哺育公益促进会(以下简称乙方)共同研究决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政策的有关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就开展"善育"关怀服务签订合作协议。

#### 第二条 合作内容

1. 合作开发制作甲方公众网站云课堂内"优生优育""生殖健康社工知识和能力万人培训计划"版块中有关孕产妇及婴幼儿健康服务宣教视频,共建共享,共同传播。

- 2. 依托甲方"会员之家""向日葵亲子小屋"等阵地,探索设立"社区母乳哺育辅导点",开展"优生优育指导中心"养育相关健康服务工作。
- 3. 探索开展线上咨询服务, 策划相关主题活动, 为有需要的家庭提供实时线上咨询。
- 4. 合作开展全省计生协会系统"向日葵亲子计划"辅导员、家庭健康指导员相关培训,帮助提高"善育"关怀服务能力。

#### 第三条 合作形式

- 1. 乙方向甲方免费共享现有部分公开的"善育"相关服务视频,并协助甲方邀请专业领域医生、教授或专家拍摄"善育"相关服务视频和参与相关授课培训。
- 2. 共同探索由乙方依托杭州市范围内"向日葵亲子小屋"设立 2-3 个"社区母乳哺育辅导点"试点,开展公益直播、线上咨询、亲子沙龙、母乳喂养义诊、婴幼儿照护小课堂等相关活动;至 2022 年底完成 8-10 个"社区母乳哺育辅导点"的铺设工作;后期根据实际需求,向全省辐射,每年增设 10-15 个"社区母乳哺育辅导点",扩大服务范围。

# 第四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负责对合作开发云课堂"优生优育"等版块视频资料及相关培训授课提供内容框架建议。
- 2. 甲方负责协调指导各地在"向日葵亲子小屋"增设"社区母乳哺育辅导点"。
- 3. 甲方在开展有乙方参与的优生优育相关活动及宣传时, 帮助乙方开展品牌宣传。





4. 甲方有权对乙方设立、运营、管理"社区母乳哺育辅导点"工作进行监督。

## 第五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 1.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云课堂"优生优育"等版块视频资料制作建议和培训要求,邀请专家参与落实。
- 2. 乙方以"社区母乳哺育辅导点"名义为"向日葵亲子小屋"提供母乳哺育、婴幼儿照护相关内容咨询服务。
- 3. 乙方依托相关线上线下平台提供自然分娩、母乳哺育、 婴幼儿照护、亲密育儿等领域的咨询答疑。
  - 4. 乙方配合甲方共同组织相关家庭亲子活动。
  - 5. 乙方为履行本协议提供必要的人员和技术保障。

## 第六条 金额及支付

若拟实施项目需要资金投入,甲乙双方经协商后以补充协议形式就具体项目另行约定。

#### 第七条 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在签订、履行本协议的过程中,以口头、书面或 其他方式获得的对方任何资料和信息,均不得向第三方以任何 方式泄露或者允许第三方使用(通过公开渠道可以获取的材料 和信息除外),亦不得自己用作商业用途或者其他不正当用途。

#### 第八条 侵犯第三方权益时责任的承担

任何一方未按照协议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导致被第 三方追究责任,应由该违约方自行向该第三方承担责任;若守 约方因此遭受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全部损失。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 1. 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协议, 尊重协议内容的严肃性。任何 一方违反本协议, 应对违约行为给对方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若一方多次违约、根本违约或者违约后拒不纠正, 另一方有权 解除本协议并要求违约方赔偿全部损失。
- 2. 违约方除了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外,还应承担守约方为维护合法权益而支出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及差旅费等)。
- 3. 本协议履行期间遇到不可抗力导致本协议不能履行或履行成本明显畸高的,本协议终止,各方自行承担损失,但遭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否则作违约处理。

## 第十条 其他

- 1. 本协议有效期限为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以补充协议进行约定。
  - 2. 甲乙双方的合作方式不具排他性, 优势互补, 服务创新。
- 3. 本协议壹式贰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盖章): 浙江省计划生育协会 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签订时间: 202 年6月9日



2022年6月9日